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hong Jiahua Holdings Limited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1)

自願公告
於印尼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告乃由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關於本集團之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已決議通過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長虹佳華(香港)資訊產品有限公司和港虹實業有限公司成立另一家全資附屬公司，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四川長虹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批准。

將予成立之全資附屬公司擬命名為「PT. Changhong IT Information Products Indonesia」(「**印尼公司**」)，並將於印尼成立，註冊資本為2,000,000美元。預期印尼公司之業務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分銷電子產品、攝影器材、電腦軟硬件；批發及零售通訊系統、電腦技術諮詢服務；開發、設計及應用電腦軟件及其輔助設施，以及電子商務服務。

成立印尼公司有助於本集團打造國際業務發展平臺，抓住良好市場機遇，有效推動海外業務發展。因此，董事認為，成立印尼公司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且長遠而言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回報。

承董事會命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勇先生、祝劍秋先生、楊軍先生及羅永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高旭東先生及孟慶斌先生。